



# 世界卫生组织

第五十四届世界卫生大会

(Draft)A54/48  
2001年5月18日

## 甲委员会第三份报告

(草案)

甲委员会在S.K. Onger教授（肯尼亚）主持下于5月17日举行了第四次和第五次会议。在第五次会议期间，后来由Caleb Otto博士（帕劳）临时主持了会议。在S.K. Onger教授（肯尼亚）以及M. Fikri博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作为临时主席主持下于5月18日举行了第六次和第七次会议。

委员会决定建议第五十四届世界卫生大会通过所附涉及下列议程项目的决议：

### 13. 技术和卫生事项

#### 13.6 增强对HIV/艾滋病的反应

#### 13.8 世界卫生组织药物战略

## 议程项目13.6

### 增强对HIV/艾滋病的反应

第五十四届世界卫生大会，

考虑到关于HIV/艾滋病的报告<sup>1</sup>；

认识到艾滋病是一个空前规模的危机，威胁发展、社会凝聚力、政治稳定性和期望寿命，并使许多国家和地区承受破坏性的负担；

忆及世界卫生组织《组织法》规定，享受最高而能获致之健康标准，为人人基本权利之一，不因种族、宗教、政治信仰、经济或社会情境各异而分轩轻，并且认为，逐步实现与HIV/艾滋病有关的这项权利应涉及在非歧视性基础上利用卫生设施，获得预防、照护、治疗和支持；

考虑到耻辱、沉默、歧视和否认加重该大流行病的影响；

承认所有国家必须继续强调广泛和有效的预防，包括教育、营养、信息和服务以及获取疫苗、避孕套、杀微生物剂和药物等制品；

认识到预防和护理有不可避免的联系，当一起使用时，其有效性会提高；

考虑到HIV/艾滋病对妇女和儿童有特别严重的影响；

认识到已有、迫切需要并可迅速提供廉价和有效的药物以预防和治疗机会致病性感染；

承认缺少可负担的药品及合适的供应结构和卫生系统继续阻碍在许多国家以及尤其为最贫穷人群作出针对HIV/艾滋病的有效反应；

---

<sup>1</sup> 文件A54/15。

认识到，在能提供抗逆转录病毒疗法的地区，该疗法减少了死亡率并延长了健康的生命，而且最近价格的下降创造了新的机会，可以把受益范围扩大到本来不能负担这种疗法费用的人；

注意到卫生服务和卫生系统在作出和增强这些反应方面必须起到的关键作用，并注意到现有的疾病负担以及尤其是HIV/艾滋病的额外影响已经使许多发展中国家的卫生系统承担过度压力；

认识到，为了实施抵御HIV/艾滋病、结核和其它传染病的全面多部门措施，将需要国家和国际级的充分人力和财力资源；

考虑到需要实施措施把HIV/艾滋病的预防、护理和宣传干预措施纳入人道主义援助规划，以便确保难民、国内流离失所者以及尤其是妇女和儿童等受冲突及自然和人为灾难影响的人群得到针对HIV和相关感染的保护和适宜治疗；

忆及为使需要的人们以较低价格获得药物所作的努力；

欢迎为建立一个全球艾滋病与健康基金而正在开展的工作；

牢记各种区域行动，包括非洲各国首脑和政府关于HIV/艾滋病、结核和其它有关传染病的阿布贾宣言以及美洲各国首脑和政府的魁北克城宣言，前者认识到这些疾病的流行应当作为促进减少贫穷和可持续发展议程的一个组成部分予以处理，后者强调良好的健康和平等获取医疗、卫生服务与可负担的药物对人类发展和实现政治、经济与社会目标是至关重要的；

注意到人权委员会在其第57届会议上通过的第2001/33和2001/51号决议；

认识到联合国艾滋病方案在领导针对HIV/艾滋病的全球反应方面的作用及其对国家艾滋病规划的支持，联合国秘书长尤其在联合国大会关于HIV/艾滋病特别会议(2001年6月)方面的领导作用；

认识到世界卫生组织在健康促进、预防疾病、护理和治疗、组织服务、传播信息以支持制定卫生政策以及改进可承担的药物和用品的获取等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

## 1. 敦促会员国：

- (1) 确保HIV/艾滋病作为卫生和发展议程中最主要重点之一并调拨充分的资源用于针对HIV/艾滋病的反应；
- (2) 在支持性环境内采取有效措施以确保各地人民，尤其是青年人，知道如何避免感染，并促进应作为规划支柱的各项服务和预防方法的利用；
- (3) 增强其对HIV/艾滋病的反应，并特别强调建立跨部门的伙伴关系，加强卫生保健系统、营养规划、教育和信息规划，以及制定由HIV/艾滋病患者参与的预防、治疗和护理干预措施；
- (4) 认识到全社会作出反应的必要性并采取行动，以便减少与HIV/艾滋病相关的耻辱和歧视；
- (5) 尽一切努力逐步并以可持久的方式提供最高水平的HIV/艾滋病治疗，包括预防和治疗机会致病性感染，并谨慎地在进行监督的条件下有效地使用经质量控制的抗逆转录病毒疗法，以便改进其使用和疗效并减少产生抗药性的风险；
- (6) 努力在制定国家HIV/艾滋病政策时包括HIV/艾滋病患者的参与；
- (7) 在考虑到卫生保健系统不同情况的同时，在真正达到照护连续性的前提下形成适当的照护方法，例如门诊服务、以家庭为基础的照护和日间照护，以便确保可持久和高质量的诊断、咨询、检测、照护、治疗和支持；
- (8) 支持、鼓励和刺激在HIV/艾滋病相关研究(包括社会和行为研究)以及发展预防和治疗新措施与技术(尤其包括HIV/艾滋病疫苗和杀微生物剂)方面增加投资；
- (9) 尽一切努力提供财政支持和技术合作，以便使会员国能扩大对HIV/艾滋病流行作出的反应；
- (10) 为了提高获取药物的能力，开展建设性的合作以加强药品政策和措施，包括适用于未注册药品和有知识产权归属的疗法的政策和措施，以便按照国际法进一步促进改革和发展本国工业；

(11) 支持建立一个全球HIV/艾滋病和卫生基金；

**2. 敦促总干事：**

(1) 为会员国和其他卫生与发展伙伴提供高质量的、规范化的，与卫生相关的指导以及持续和全面的技术支持，使各国能根据其特定情况和重点加强对HIV/艾滋病的国家反应；

(2) 协助制定和实施综合和全面的预防和保健战略；

(3) 迫切地扩大支持以发展必要的卫生系统能力和结构，并提供规范化指导和技术合作，以便加强预防、临床管理、护理保健、咨询以及对HIV患者的社会和心理支持；

(4) 促进关于HIV疫苗、杀微生物剂和抗逆转录病毒新疗法以及关于检测包等必要商品的研究，包括伦理、对照、临床试验；

(5) 指导和支持发展国家能力以监测与抗逆转录病毒药物相关的不良药物反应和抗药性的产生；

(6) 与国际社会和私立部门保持密切合作，以便改进HIV/艾滋病药物(包括抗逆转录病毒疗法)的提供；

(7) 与其它国际行动者一起发挥积极作用，通过促进透明和参与式管理结构机制，包括民间社会的代表性等方法发展和建立一个全球HIV/艾滋病与健康基金。

## 议项项目13.8

### 世界卫生组织药物战略

第五十四届世界卫生大会，

忆及各项决议，即WHA39.27、WHA41.16、WHA43.20、WHA45.27、WHA47.12、WHA47.16、WHA47.17以及WHA49.14和WHA52.19号决议；

审议了关于修订的药物战略的报告<sup>1</sup>，并铭记以往关于这一主题的报告<sup>2</sup>，报告强调了与国际贸易协定、获得基本药物、药物质量及其合理使用有关的挑战，以及迫切需要提高药物的可得性以用于解决重点卫生问题，特别是疟疾、儿童期疾病、HIV/艾滋病和结核病；

确认世界卫生组织药物战略的四项主要目标，即制定和实施政策；确保获得；确保质量、安全和效验；以及促进合理使用药物；

考虑到上述卫生问题在贫困和脆弱人群中特别严重，使他们陷入贫穷，并显著抑制国家和国际经济增长而不利于全人类；

忆及世界卫生组织《组织法》规定，享受最高而能获致之健康标准，为人人基本权利之一，不因种族、宗教、政治信仰、经济或社会情境各异而分轩轻，并且认为，在获得药物方面逐步实现这项权利应涉及在非歧视性基础上利用卫生设施，获得预防、保健、治疗和支持；

铭记世界卫生组织扩大获得基本药物的全球框架及其四个组成部分：合理选择和使用药物，可靠的卫生和供应系统，可持续筹资，以及可负担得起的价格；

考虑到在获得药物方面对价格特别敏感，因为发展中国家大多数人必须自费支付卫生保健费用，并且要实现普遍获得药物，需要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私立部门和民间社会作出承诺<sup>3</sup>；

---

<sup>1</sup> 文件A54/17。

<sup>2</sup> 文件A53/10。

<sup>3</sup>

考虑到实施世界卫生组织药物战略的紧迫性，以便充分实现基本药物可向目前缺乏这些药物的三分之一人口提供巨大健康效益；

考虑到有必要增加目前国际技术和经济援助水平，调拨用于实施世界卫生组织药物战略；

认识到按照世界卫生组织指导原则制订国家药物政策的重要性；

赞扬世界卫生组织在重新强调基本药物概念方面所显示的强有力领导作用以及致力于公共卫生的非政府组织对实现制订国家药物政策及相关方面等目标所作的贡献；

注意到需要进一步评价国际贸易协定对获得或当地制造基本药物以及开发新药的影响；

认识到良好运行和公平的卫生系统，包括可靠的供应系统，是任何扩大获得基本药物以及开发新药框架的主要内容；

注意到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通过的关于获得HIV/艾滋病等大流行病方面药物的2001/33号决议，

## 1. 敦促各会员国：

(1) 重申他们对确保公共卫生利益和作出一切努力促进公平获得药物的承诺并在他们的国家卫生政策内，包括为重点疾病和大流行病采取必要的行动，作为逐步实现最高而能获致之健康标准的一项重要内容；

(2) 按照国际法和已加入的国际协定采取有效措施以确保改进获得药物；

(3) 就联合国人权委员会2001/33号决议开展合作；

(4) 考虑到药物合理使用的成本效益以及负担能力，推行使其人民扩大获得基本药物的措施，包括实施WHA52.19号决议；

(5) 为了增加获得药物，根据人民的卫生需要，尤其是负担费用能力最小的人们的卫生需要，并确认会员国努力扩大获得药物和促进本国工业，开展建设性的合

作以加强药品政策和措施，包括适用于未注册药品和有知识产权归属的疗法的政策和措施，以便按照适用的国际法，进一步促进改革和发展本国工业；

(6) 提供财政支持和技术合作，使需要的会员国能向其人民扩大提供基本药物；

## 2. 要求总干事：

(1) 与会员国、致力于公共卫生的非政府组织及其它伙伴一道，经常审查目前基本药物战略的有效性，并促进为主要负担在贫穷国家的疾病开发药物；

(2) 探讨与非政府组织和其它有关伙伴合作实施自愿监测药物价格和报告全球药物价格的可行性和有效性，以便在卫生系统改进获得基本药物方面的公平性并在这方面向会员国提供支持；

(3) 提供支持以实施药物监测系统，以便更好地查明卫生系统内抗药性的发展、药物的不良反应和误用，从而促进合理使用药物；

(4) 与有关政府间组织密切合作，继续和加强努力，以研究和报告国际贸易协定对健康的目前和今后影响；

(5) 向需要和要求支持的会员国提供加强的支持，以实现世界卫生组织药物战略中确定的重点；

(6) 向会员国提供支持，以建立质量保证的有效国家管制机制，这将有助于确保遵守良好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生物利用度和生物当量；

(7) 继续世界卫生组织在传统药物领域的工作；

(8) 就在全球或区域采取的扩大获得基本药物的行动向第五十五届世界卫生大会报告进展情况。

= = =